2021年度昆明市西山区自然资源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

序号		抽查项目		检查对象 检查	₩ *	松木什根	X II II II	<i>A</i> >+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加 恒重对象 	检查方式	检查主体	检查依据	适用区域	备注
1	测绘质量检查	定期对行政区域内乙级(含乙级)以下测绘资质单位的测绘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包括: 1. 国家、省规定的测绘技术规范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 测绘成果的取得是否使用全国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 3. 测绘成果的取得使用了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统,该系统是否得到批准; 4. 建立地理信息系统是否采用了符合国家标准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 5. 质量管理机构设立及人员配置情况,是否有专门的质量检验机构和明确的职责,是否有专门的质量检验机构和明确的职责,是否有分管领导负责质量管理工作,质量检验岗位是否明确,是否有专职的质量检验人员; 6.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运行或落实情况; 7. 仪器设备依法依规检定或校准情况; 8. 过程质量控制及最终成果质量检验情况; 9. 成果质量信息报送情况; 10. 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十项抽查内容。		云南省测绘资质单位	实地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九条; 《云南省测绘成果管理办法》第十条	l#HHHX	县级监管
2	测绘资质巡	定期对行政区域内乙级(含乙级)以下测绘资	一般检查事	云南省测绘	实地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西山区	县级监

	查	质单位的人员、仪器设备、测绘活动的合法性	项	资质单位		管部门	第四十九条;		管
		进行检查。包括: 1. 测绘资质单位的资质条件							
		是否与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保持一致; 2.							
		测绘资质单位是否按要求报送测绘资质年度							
		报告; 3. 测绘资质单位在资质等级和专业范围							
		内承担项目、履行合同、项目备案等情况; 4.							
		是否有以欺骗手段取得测绘资质证书从事测							
		绘活动的; 5. 是否有超越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							
		从事测绘活动的; 6. 是否有以其他测绘单位的							
		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 7. 是否有允许其他单位					《测绘资质管理规定》(国		
		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测绘活动的; 8. 是否有测					测管发〔2014〕31 号)第		
		绘单位将测绘项目转包的; 9. 要求提供反映其					二十四条		
		测绘活动情况的真实材料, 对以往申报、公示							
		的情况进行核查; 10. 是否存在应予以注销资							
		质的情况; 11. 是否存在应予以核减专业范围							
		的情况; 12. 是否存在涂改、倒卖、出租、出							
		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测绘资质证书的的情							
		况; 13. 是否存在从事测绘活动因泄漏国家秘							
		密被国家安全机关查处的情况。十三项抽查内							
		容。							
	涉密测绘成	定期对行政区域内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一般检查事	使用涉密测		区自然资源主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县级监
3	果检查		项	绘成果法人	实地核查	管部门	第四十九条	西山区	管
	小型 旦	区用沙山物坛及木间见处17世里	(X)	或其他组织		□ Hb 1	ガロ 1 / 1 本		Ħ
	地理信息安	 定期对行政区域内的地理信息生产、保	一般检查事	地理信息生		区自然资源主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		县级监
4	全检查		项	产、保管、利	实地核查	管部门	第四十六条	西山区	管
		日、43/11十世紀在日心又主起刊他且	-X	用单位		E HAI 1	N1 1 / / W		Ħ

5	对地质灾害 危险性评估、 地质灾害治 理工程勘查、 设计、施工、 监理活动的 检查	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 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活动不定期进 行抽查	一般检查事 项	地质灾害危 险性评估、地 质灾害治理 工程勘查、设 计、施工、监 理单位	立	区自然资源主 管部门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 位资质管理办法》第六条第 二款;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 设计施工单位资质管理办 法》第五条第二款;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 单位资质管理办法》第二十 一条	西山区	县级监管
6	地质勘查单 位勘查活动 监督检查	有无出具虚假地质勘查报告的行为;有无转包其承担的地质勘查项目的行为;有无允许其他单位以本单位的名义从事地质勘查活动的行为;有无在委托方取得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前,为其进行矿产地勘查活动的行为。五个检查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实地核查、书 面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 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 (2017) 46号); 《国土资源部关于取消地 质勘查资质审批后加强事 中事后监管的公告》	西山区	县级监管
7	矿业权人勘 查开采公示 信息抽查	对矿业权人填报的上年度勘查开采公示信息进行实地核查	一般检查事项	全省矿业权	实地核查、书 面检查、网络 监测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 公示办法(试行)》(国土 资规(2015)6号)	西山区	县级监管
8	对城乡规划 编制企业的 监督检查	对城乡规划编制企业的监督检查包括五个抽查事项:检查单位资质证书;检查有关人员的职称证书、注册证书、学历证书、社会保险证明等;检查有关城乡规划编制成果及有关质量管理、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的文件;检查企业是否按规定承揽城乡规划编制业务;检查	质	城乡规划 编	实地检查、书 面检查、网络 监测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二十四条第二款、第六十二条;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12号)第四章第三十条;	西山区	县级监管

		注册城乡规划师的执业活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住 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注 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制 度规定〉和〈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格考试实施办法〉 的通知(人社部规〔2017〕 6号); 《注册城乡规划师职业资 格制度规定》第四章二十二 条	
9	土地复垦监督检查	土地复垦验收材料完备;完成经审查通过的土地复垦方案确定的复垦任务,项目管型、资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土地复垦工程质量、工程效果通过专家评估。	一般检查事 fi	多人 武 企 心 、	实地检查、书 面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1. 《土地复垦条例》(2011 年3月5日国务院令第592 号)第八条; 2.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 法》(2012年12月27日 国土资源部令第56号)第 四十四条。	县级监管
10	履行矿山地 质环境保护 与土地复垦 义务的情况	采矿权人是否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 土地复垦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 复垦方案是否经相应机构审查备案;采矿一 权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建立、计项 提和使用情况;采矿权人履行矿山地质环 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情况。			实地检查、书 面检查	管部门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 (国土资源部令第 44 号根 据 2019 年 7 月 16 日自然资 源部第 2 次部务会议《自然 西山区 资源部关于第一批废止修 改的部门规章的决定》第三 次修正)第二十二条。	县级监管
11	临时用地征 用、使用情况	自然资源部门批复文件(含工程名称、位一置、用地规模和耕地面积等情况)与实际以		临时用地申 请人或企业、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 西山区 理法》第五十七条;	县级监

		项目使用是否一致,是否存在超占情况;临时用地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地类属实;权属文件、土地利用现状图、勘查定界技术报告等资料齐全;临时用地补偿标准符合省政府批准公布的统一年产值标准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土地复垦费用是否按规定缴纳;涉及城市规划区内的提供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占用林地的,林业等手续是否齐全。		单位			2. 《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 第三十一条; 3. 《云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 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修 改云南省土地管理条例决 定有关问题的通知》(云国 土资电(2015)37号)第 二条。		
12		建设项目方案现场公布情况;项目现场实施情况	一般检查事	经行政许可 取得《建设工 程规划许可 证》的在建项 目企业、单位	面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 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五十三条; 2.《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 第二十七条。	西山区	县级监管
13	规划核实检查	建设项目方案现场公布情况;项目现场实施情况;建设项目测绘报告与项目现场对比情况;是否存在违法建设及违法建设处置情况	一般检查事	工程竣工后 申请规划核 实检查的企 业、单位		区自然资源主 管部门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 2.《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 第三十三条	西山区	县级监管
14	工程档案管理	城市建设工程档案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建设单位	实地检查、中 面检查	(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 (1997年12月建设部令第 61号,2001年7月修订并 以建设部令第90号重新发 布)第三条	普遍使用	县级监管
15	国家和省级 重点保护陆 生野生动物	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驯养 繁殖许可证核发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实地核查、书 面检查	区林业和草原 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第十三条 县级林业主管部 门依照本法规定,对森林资	西山区	县级监管

	驯养繁殖许 可证核发的 检查			家和省级重 点保护特别 养繁殖许可 新生动物,可 并被发取,有 并 并 的 的 时 的 的 时 大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源的保护、利用、更新,实行管理和监督。		
16	对主要林木 良种种子生 产经营许可 证核发的检 查	对主要林木良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 发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在业中家点野养证并关明的用原理级陆物许为强发取可范民的,并有人的人类的,并有人的人类的,并有人的人类的,并不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并不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是一种,就	面检查	书 区林业和草原 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15年修订)第三十一条:"从事主要农作物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林木良种子及其亲本种子以及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符合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条件的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者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林业主管部门核发。"	西山区	县级监管